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2010 年 中 期 業 績 公 告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下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之呈報基準編製的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未經審計綜合經營業績。

本期間內，本集團收益與2009年同期相比增長13.1%，為人民幣31億3,090萬元；本公司歸屬於擁有人的本期溢利同比增長10.8%，為人民幣8億5,561萬元。本期間內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9.70分，與2009年同期相比增長10.8%。

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分。該項建議將有待本公司於2010年10月18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中期業績。以下為本期間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連同2009年的比較數字及相關附註：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未經審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3,130,902	2,768,855
經營成本		(1,756,462)	(1,392,646)
毛利		1,374,440	1,376,209
證券投資收益		51,605	27,204
其它收益	4	77,453	62,392
行政開支		(30,843)	(30,230)
其它開支		(7,010)	(101,927)
佔聯營公司虧損		(6,394)	(11,281)
佔合營公司溢利		—	13,073
融資成本		(47,007)	(35,755)
除稅前溢利		1,412,244	1,299,685
所得稅開支	5	(362,597)	(326,104)
本期溢利		1,049,647	973,581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期內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841)	—
— 處置時重分類調整已包括在 溢利或虧損中的累計收益		(23,453)	—
與其它綜合收益部分有關的所得稅		6,074	—
本期其它綜合損失(扣除稅項)		(18,220)	—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		1,031,427	973,581
本期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855,609	772,452
非控制性權益		194,038	201,129
		1,049,647	973,581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846,157	772,452
非控制性權益		185,270	201,129
		1,031,427	973,581
每股盈利－基本	7	19.70分	17.79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		1,037,325	1,035,628
預付租金		72,534	30,342
高速公路經營權		12,410,438	12,755,338
商譽		86,867	86,867
其它無形資產		150,757	154,8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39,063	435,007
可供出售投資		1,000	1,000
		<u>14,197,984</u>	<u>14,499,001</u>
流動資產			
存貨		21,206	17,342
應收賬款	8	48,018	50,570
其它應收款		481,530	451,167
預付租金		2,014	1,421
可供出售投資		79,286	54,704
持作買賣投資		618,700	517,8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0,000	—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		10,534,757	11,532,2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		—	942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26,901	228,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9,622	5,049,003
		<u>16,862,034</u>	<u>17,903,780</u>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流動負債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 之應付客戶賬款		10,503,837	11,502,930
應付帳款	9	657,308	647,373
應付所得稅		191,498	512,551
其它應繳稅項		27,273	30,492
其它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598,325	637,665
應付股息		328,128	18
附息的銀行及其它借款 撥備	10	119,777	478,055
		<u>12,916,633</u>	<u>13,931,561</u>
淨流動資產		<u>3,945,401</u>	<u>3,972,2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143,385</u>	<u>18,471,220</u>
非流動負債			
附息的銀行及其它借款		101,023	144,329
長期債券		1,000,000	1,000,000
遞延稅負債		251,808	262,037
		<u>1,352,831</u>	<u>1,406,366</u>
		<u>16,790,554</u>	<u>17,064,854</u>
資本與儲備			
股本		4,343,115	4,343,115
儲備		9,600,883	9,840,5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u>13,943,998</u>	<u>14,183,620</u>
非控制性權益		2,846,556	2,881,234
		<u>16,790,554</u>	<u>17,064,854</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除了一些金融工具是以適當的公允價值計量以外，是按照歷史成本編製的。

除了以下所述，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新會計準則、修訂和詮釋（「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作為2008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符合條件的被套期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針對首次採用者的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集團內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對於收購日在2010年1月1日或之後的企業合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本集團關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在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後所有者權益變動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也採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由於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的當期期間並無交易發生，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以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對本集團當前及之前的會計期間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以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適用的未來交易將會影響本集團未來期間的業績。

採納其他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之前會計期間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2010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訂)	配股的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信息的有限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經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繳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³

¹ 於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了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將從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並且允許提前應用。此準則要求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將以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來說，債務投資(1)在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並且(2)其合同現金流量僅僅是本金和未付本金的利息的付款額的，通常必須以攤餘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都以公允價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期內除去折扣和營業稅後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通行費業務收益	1,684,074	1,509,470
服務區業務收益	754,265	540,920
廣告業務收益	37,671	37,859
證券業務佣金收益	557,350	619,792
證券業務利息收入	97,509	59,425
其它	33	1,389
收益合計	<u>3,130,902</u>	<u>2,768,855</u>

4. 其它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結餘和委託貸款的利息收入	21,734	11,028
租金收入	30,729	28,727
匯兌淨收益	3,135	283
拖車收入	7,090	7,409
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	—	3,114
其它	14,765	11,831
合計	<u>77,453</u>	<u>62,392</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	<u>372,826</u>	<u>347,697</u>
遞延稅項：		
本期	<u>(10,229)</u>	<u>(21,593)</u>
	<u>362,597</u>	<u>326,104</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和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本集團適用的稅率是25%。

本集團於本期內並無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作此項撥備。

本期稅項支出與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所列溢利的調整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除稅前溢利	1,412,244	1,299,685
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53,061	324,921
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1,599	2,820
佔合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	(3,268)
非納稅所得額及不可扣除收入／支出之稅務影響	7,937	1,631
本期間之稅項開支	362,597	326,104

6.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分（2009年：每股人民幣6分），該項建議尚有待本公司將於2010年10月18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經股東的批准。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間內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人民幣855,609,000元（2009年：人民幣772,452,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4,343,114,500股（2009年：4,343,114,500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並無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並無計算攤薄每股盈利。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對收費公路業務、服務區業務及證券業務往來的客戶不設信用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47,187	49,739
三個月至一年	—	—
一至二年	10	218
二年以上	821	613
合計	<u>48,018</u>	<u>50,570</u>

9. 應付帳款

於報告期末按支付到期日期計算的應付帳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375,220	410,900
三個月至一年	126,476	77,793
一至二年	62,481	136,065
二至三年	78,312	22,011
三年以上	14,819	604
合計	<u>657,308</u>	<u>647,373</u>

10. 撥備

在本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第105頁至106頁)「撥備」所做的相關披露，截至本公告刊發日，除以下所述，於本期內並無其它重大變化。

在本公司重組浙商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浙商證券」)前，浙商證券下屬一營業部原負責人非法挪用客戶存款和資金，並造成相關客戶損失約人民幣90,000,000元。浙商證券於2009年對該案件涉及的本金及部分利息計提了人民幣94,860,000元撥備，其中人民幣7,047,000元已於2009年賠付，人民幣2,700,000元已於本期內賠付。

業務回顧

由於去年同期比較基準偏高的因素和國家宏觀調控政策的影響，中國二季度的經濟增速有所回落，但2010年上半年的中國經濟在總體上仍保持良好的發展態勢，上半年中國GDP與去年同比增長為11.1%。而本期間內雖然浙江省經濟於第二季度的增速也有所減緩，但是浙江省整體經濟結構正在不斷優化，仍保持著回升向好的勢頭，上半年GDP與去年同比有著13%左右的增長。

得益於國內經濟良好的發展態勢，以及汽車銷售量的增長，使今年上半年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的車流量自然增長和通行費收入繼續維持良好的增長勢頭。因此，於本期間內的本集團收入與去年同比有13.0%的增長，實現各項收入為人民幣32億2,749萬元，其中人民幣17億3,965萬元來自於本集團擁有和經營的兩條主要高速公路，佔總收入的53.9%；人民幣7億9,939萬元來自於本集團的收費公路相關的業務，佔總收入的24.8%；而由於本期間內的中國股市呈震盪下跌格局，證券業務收入比去年同期略有減少，為本集團帶來的收入為人民幣6億8,845萬元，佔總收入的21.3%。

本期間內，來自於收費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相對2009年同期增長11.6%，而來自於收費公路相關業務的收入相對2009年同期則增長36.1%。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收入的分析列載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通行費收入			
滬杭甬高速公路	1,361,787	1,178,291	15.6%
上三高速公路	377,864	380,650	-0.7%
其他收入			
服務區	758,195	545,883	38.9%
廣告	41,166	40,094	2.7%
證券業	688,445	710,811	-3.1%
其他	33	1,389	-97.6%
小計	3,227,490	2,857,118	13.0%
減：營業稅	(96,588)	(88,263)	9.4%
收益	<u>3,130,902</u>	<u>2,768,855</u>	13.1%

收費公路業務

於本期間內，由於宏觀經濟的有效調控，中國經濟正朝著預期目標向好發展，內需的拉動刺激著國內汽車銷售量的大幅增長。與此同時，滬杭高速公路上海段拓寬工程施工於2010年初的結束，以及計重收費的推出，使得本期間內的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的車流量自然增長有顯著增長，通行費收入的增長比例更是大幅超過車流量的增幅。

隨著滬杭高速公路上海段於2010年1月1日施工的結束，公司通過一系列的宣傳推廣措施，使本集團轄下滬杭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得以快速恢復到施工前的水平。同時，計重收費政策於2010年4月中旬的實施，也給該路段帶來了較為明顯的通行費收入的增長。從上半年的營運統計數據中，我們高興地看到滬杭甬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均已達到了兩位數的增長。

儘管上半年宏觀經濟的較好增長和計重收費措施的實施給本集團所轄的另一條上三高速公路帶來了利好，但是由於二義性路徑拆分系統在2009年10月中旬的啟用，較大程度上抵消了上三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增幅，使得於本期間內該條路段的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略有下降。

滬杭甬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37,933輛，同比增長12.4%。其中滬杭甬高速公路滬杭段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同比增長17.2%，杭甬段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同比增長9.2%。上三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18,844輛，同比下降1.4%。

本期間內來自於滬杭甬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13億6,179萬元，同比增長15.6%；上三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3億7,786萬元，同比下降0.7%。

收費公路相關業務

本公司亦通過附屬公司和相關聯營公司，於高速公路沿線經營與收費公路相關的業務，包括服務區內的加油站、餐飲和商店，及路邊廣告和汽車服務等。

本期間內，隨著國內經濟的平穩回升，本集團轄下公路的車流量也受惠得以明顯增長，而世博會在上海的舉辦，增加了服務區客車流量，提高了服務區的收入水平。與此同時，成品油銷量的大幅增長，以及成品油價格的增長也給加油站收入帶來了大幅增長。因此，本期間內的該相關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8億零648萬元，同比增長為35.6%。

證券業務

於本期間內，由於宏觀經濟處於結構調整的過程中，滬深股指震盪下跌，市場交易量減少。經紀業務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導致平均佣金率明顯下降。雖然外圍形勢較為嚴峻，浙商證券仍通過積極拓展各項業務，繼續保持平穩運行。在經紀業務市場佔有率繼續提高，客戶總數有所增長的同時，投資銀行業務、資產管理業務、期貨業務均取得增長，在一定程度上抵禦了激烈市場競爭和股指下跌給浙商證券帶來的影響。

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首個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浙商匯金一號」發行規模近人民幣23億元，資產管理業務總體規模突破人民幣30億元。浙商證券在福建、廣東等沿海省市新設了5家營業部，營業網點總量已增至46家，網點佈局得以進一步優化。

於本期間內，證券業務錄得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億8,845萬元，同比下降3.2%，其中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5億9,094萬元，同比下降9.3%，銀行利息收入為人民幣9,751萬元，同比增長64.1%。而自營證券業務計入損益的收益則為人民幣5,161萬元(去年同期：人民幣2,720萬元)。

長期投資

浙江高速石油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本公司持有50%股權的聯營公司)，在本期間內得益於宏觀經濟的進一步回暖，以及成品油價格的上漲，成品油銷售量大幅增長，該聯營公司實現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5億9,990萬元，同比增長37.4%。於本期間內，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1,152萬元。

浙江金華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金華公司」，一家本公司持有23.45%股權的聯營公司)經營全長69.7公里的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於本期間內，由於得益於國內經濟的好轉，以及計重收費的實施帶來通行費收入的增長，該路段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9,066輛，同比增長26.1%，通行費收入為人民幣8,837萬元，同比增長34.9%。由於其財務負擔過重，於本期間內仍有人民幣3,993萬元的虧損，但虧損額已在逐年減少。

中恒世紀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本公司擁有27.582%股權的聯營公司)本期間內收入主要來源於印刷業務和房屋租賃。由於該聯營公司經營狀況並無改善，本期間內虧損人民幣179萬元。

其它

2010年5月20日，本公司與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交通投資集團」)和義烏市交通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簽訂協議，以現金按出資比例進一步向金華公司注資人民幣2,345萬元，以解決金華公司項目資本金和營運資金不足的問題。在本公司及交通投資集團進一步注資後，金華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8億元增至人民幣9億元，本公司繼續擁有金華公司23.45%的股本。

2010年7月2日，為日後進一步發揮本公司作為上市公司的投融資平台作用創造有利條件，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華建交通經濟開發中心(「華建」)將其所持有的約11%(即476,760,000股)的公司股份無償劃轉予公司控股股東交通投資集團。此次股權轉讓後，交通投資集團持有的公司股權將提升至約67%(即2,909,260,000股)。

人力資源

本公司的整體員工人數、薪酬政策、獎金計劃和培訓計劃，與本公司最近一次年報中所披露的情況相比均沒有顯著變化。

財務分析

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務政策，以實現為股東提供優質回報的長期目標。

於本期間股東權益回報率為6.1%，相比去年同期增長12.7%。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流動資產共計人民幣168億6,203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億零378萬元），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佔29.5%（2009年12月31日：29.5%），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佔62.5%（2009年12月31日：64.4%），持作買賣投資佔3.7%（2009年12月31日：2.9%）。2010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3（2009年12月31日：1.3），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除以流動負債減去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則為2.6（2009年12月31日：2.6）。

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持作買賣投資為人民幣6億1,870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5億1,790萬元），其中，93.0%投資於公司債券，5.5%投資於股票市場，其餘投資於開放式基金。

於本期間，本集團從經營業務中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9億6,212萬元。

董事們認為，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並不會遇上任何資金流動性和財務資源上的問題。

借貸及償債能力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人民幣142億6,946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153億3,793萬元），其中11.2%為借款，73.6%為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

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的付息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5億9,151萬元，較2009年12月31日減少1.9%，其中，包括折合人民幣約3億9,151萬元的世界銀行美元貸款，人民幣2億元的國內商業銀行貸款，以及本公司於2003年發行的人民幣10億元10年期企業債券。付息借款中的69.2%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國內商業銀行貸款為一年期的短期借款，年利率為5.31%和5.25%；企業債券的年利率固定為4.29%，每年需付息一次。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的每年利率固定為0.36%，本集團世界銀行美元貸款的浮動年利率為7.54%。

於本期間，利息支出總額為人民幣4,701萬元，息稅前盈利為人民幣14億5,925萬元，故盈利對利息倍數（息稅前盈利除以利息開支）為31.0（2009年6月30日：37.4）。

於2010年6月30日，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45.9%（2009年12月31日：47.3%），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減去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除以總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則為18.3%（2009年12月31日：18.4%）。

資本結構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67億9,055萬元，固定利率債務為人民幣117億零384萬元，浮動利率債務為人民幣3億9,151萬元，無息債務為人民幣21億7,412萬元，分別佔本集團資本總額約54.1%,37.7%,1.2%和7.0%。2010年6月30日的杠杆比率（債務總額減去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除以權益總額）為22.4%（2009年12月31日：22.5%）。

資本開支承諾和使用

於本期間，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億3,449萬元及人民幣3,209萬元，其中，用於房屋購建的為人民幣5,158萬元，用於設備購置的為人民幣3,297萬元，用於金華公司注資為人民幣2,345萬元，用於上三高速公路紹諸樞紐和紹嘉樞紐間的拓寬工程為人民幣2,430萬元。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開支承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億1,475萬元和人民幣1億零415萬元。在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承諾中，人民幣1億6,442萬元將用於房產購建，人民幣9,503萬元將用於設備購置，人民幣2,570萬元將用於上三高速公路紹諸樞紐和紹嘉樞紐間的拓寬工程，人民幣2,960萬元將用於服務區改擴建。

本集團將依靠內部資源支付以上資本開支承諾，不足部分會優先考慮債務融資等渠道支付。

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及其他資產抵押及擔保。

外匯風險

除了以美元償還世界銀行貸款等額人民幣3億9,151萬元，及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股息外，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受匯率波動的影響有限。另外，本集團於本期內並沒有套期金融工具。

儘管董事們並不預期本集團有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但不能保證外匯風險在未來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展望

今年上半年，中國經濟繼續朝著宏觀調控的預期方向平穩發展。浙江省經濟在受到外部環境好轉，外貿出口較快增長以及去年低基數的因素下，上半年的經濟繼續穩步向好發展。雖然我們預期在政府大力進行結構調整的政策下，下半年中國經濟增速會適度回落，預期隨著經濟增長的放緩，國內汽車保有量的快速增長將會有所減緩，從而也將會影響本集團所轄路段車流量的自然增長。

雖然已於今年2月上旬開通的申嘉湖杭高速公路，對本集團所轄路段的影響甚微，但是隨著諸永高速公路於2010年7月22日的開通，將會對本集團轄下路段的車流量帶來負面影響，尤其會給上三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帶來較為明顯的分流。

計重收費政策的實施雖然在短期內造成了貨車車流量的有所下降，但從已有的數據上來看，給全線通行費收入已帶來了明顯的增長。下半年通過加強宣傳力度和吸引空車上路等舉措，我們預期貨車流量將會恢復到計重收費前的水平。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在高速公路的相關業務得益於省內經濟的好轉，出現了明顯的增長勢頭。下半年，公司將通過調整引進優質的經營項目和加大促銷力度等舉措，全面提升服務區管理水平和服務質量。

由於中國經濟目前處於經濟轉型的過程之中，雖然上半年GDP仍保持著快速增長，但是中國證券市場卻繼續處於低迷狀態。而本集團所屬的證券業務在短期內可能會隨著A股市場的動盪而受影響，但隨著浙商證券在進一步拓展投行業務、集合理財產品營銷和期貨中間介紹業務等措施，不斷擴大業內影響和市場份額，我們預期浙商證券未來將會給本集團帶來良好的業績回報。

2010年將是中國經濟較為複雜的一年，隨著下半年宏觀經濟增速的放緩，我們預期本集團轄下高速公路車流量、服務區經營以及資本市場表現都將會受到一定影響。面臨依然不容樂觀的形勢，公司管理層將繼續通過做強做大高速公路主業，努力尋求和培育新的業務，以及新的盈利增長點，繼續為公司持續發展作出新貢獻，為股東創造良好的業績而努力。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贖回或注銷任何本公司股份。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

本公司在本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陳繼松
董事長

中國杭州，2010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各位執行董事包括：陳繼松先生、詹小張先生、姜文耀先生和章靖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魯芸女士；本公司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董建成先生、張浚生先生和張利平先生。